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實驗室租借申請表

申請單位	☐ 校外單位 ☐ 校內單位承接各政府單位委辦之計畫 ☐ 本系同仁承接各政府單位委辦之計畫 ☐ 理學院院辦公務 ☐ 本系學生社團 ☐ 其他：_____			申請單位戳章	
經費來源	☐ 校內經費(校內轉帳) (計畫編號代碼英文T、D、H、I開頭，免開立收據) ☐ 其他				
申請人或活動			單位及職稱		
負責人			連絡電話或 e-mail		
活動名稱				活動人數	
租借日期、 時段及場地	請自行填寫日期、時段(8-12、13-17、18-22)及實驗室(普通化學實驗室、有機化學實驗室、物化及分析化學實驗室)				
申請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核章					
總計新臺幣 _____ 元					
實驗室負責助教					
單位承辦人			單位主管		

注意：1. 本借用場地不得使用危害國家資通安全之產品(如大陸廠牌軟體、硬體及服務)；若有發現設備遭駭入侵，請立即關閉該設備電源，並通知本校場地管理人員進行後續處理。

2. 為加強資訊安全管理，租借人員應接受本校針對所使用之資通訊軟、硬體進行查核，如有使用危害國家資通訊設備產品，由本校通知限期改善，租借人員應於期限內改善完竣。